

# 宿迁市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主观题考试圆满收官



本报讯 10月15日上午,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主观题考试开考。宿迁市设宿迁学院1个考点、12个考场,共675名考生参加此次考试,整场考试安全、平稳、有序,考试圆满收官。省司法厅党委委

员、副厅长,省监狱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张明强,宿迁学院党委书记徐德到考场督导巡查。

考试期间,省司法厅指挥中心通过视频指挥系统检查宿迁考点情况,巡考组对我市组织实施主观题考试工作给予肯定。

本次考试,宿迁市司法局严格按照“严密组织、严谨程序、严格标准、严明纪律”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建立由网信、公安、卫健、工信、电力等各部门协同配合工作机制,针对考试安全作出专项部署,加强对突发事件预警预判,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开考前,宿迁市司法局充分利用电话、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做好考生咨询解答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和考生提出的意见建议。牢固树立以考生为中心的思想,坚持以人为本、服务考生的理念,精心做好考生交通出行等综合保障与服务。

考试期间,各考场配置金属扫描仪,每合考试机位配置防窥条,考点区域增加18套视频监控设备,实施不间断无线电监测和管控工作,以此防范打击各类作弊行为。

(王师甫 倪宁 张媛)

## 我市举办律师事务所主任及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本报讯 近日,我市举办律师事务所主任及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市律师协会班子成员、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共150人参加培训。

培训班开班前,大家参观了泗洪县大王庄新四军四师师部旧址,并通过现场教学,接受了一次深刻的党性教育。

培训班邀请相关专家分别围绕《“数说”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宿迁党员e家操作实务》《守正创新行稳致远——律师事务所规范化建设实践》《律师事务所税收实务和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和探讨。

宿迁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朱东升为大家上了一堂专题培训课。他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为题,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发展脉络、重大意义、核心要义、基层实践四个方面,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了深入解读。

本次培训提出,律师事务所主任及党支部书记要有政治引领能力、党务工作能力、发展推动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切实推动律师行业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要对照“政治坚定有方向、干事创业有激情、推动发展有思想、服务群众有感情、事务管理有规矩、带领队伍有方法、廉洁公道有口碑”的好书记标准,加强自身修养,做一名“政治站位高、业务能力强、群众观点好”的党支部书记,做到在法治建设中主动作为、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担当作为、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奋发有为。

律师事务所主任及党支部书记要保持终身学习的习惯,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要加强法治理论和法治实务研究,做专家型、领军型律师。

通过培训,大家表示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创新人才引进,推动律师事务所健康发展、合规发展。

培训班还对江苏勤辉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胡兰翠等10名优秀学员进行了表彰。

(程遥)

## 民警破案神速 事主感谢送锦旗



本报讯 近日,一群人敲锣打鼓走进了宿迁市公安局宿豫分局来龙派出所。原来是辖区群众张先生为感谢民警为其破获盗窃案,特意送来一面印有“人民卫士破案神速”的锦旗。

据悉,10月12日晚6时许,来龙派出所民警王雨超接到张先生报警称其停放在饭店门口

的一辆白色电动车被盗。接到报警后,王雨超带队迅速赶赴现场展开调查。通过调取监控视频确认嫌疑人身份并将其抓获。嫌疑人到案后对自己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被盗车辆和随车财物悉数找回。

张先生对公安机关迅速破案、及时挽回经济损失表示感谢。(张华东 李少智)

## 宿豫区人民法院与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共建法学专业实践基地

本报讯 为充分发挥宿豫区人民法院“省法院调研工作联系点”的带头示范作用,推动干警理论与实践深度融合、互相促进,近日,宿豫区人民法院联合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共同设立法学专业实践基地并举行揭牌仪式。

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菅从进说:“基地的成立将为双方调研合作、人才培养提供有力保障,是双方交流互鉴的重要举措,也是调研工作的创新之举,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周辉对宿豫区人民法院司法调研工作的开展给予充分肯定,并就此

次与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合作共建走深走实提出三点意见:一是深化合作,共建高水平交流平台。要秉持互补、合作、共赢的理念,协力搭建院校深度交流互鉴的桥梁,拓宽法学理论研究和司法审判实务融合共进的通道。二是守正创新,共创高层次合作品牌。要进一步凝聚合作共识,细化合作内容、优化合作机制,打造具有特色的校院合作品牌。要加强宣传推广,在协同发展中深挖品牌价值、提炼品牌内涵。三是强化研究,共育高素质法治人才。要精准把握群众多元司法需求,聚焦涉经济金融、民生保障、“阅核”制度、诉源治理等审判

执行的热点、重点、难点问题和司法责任制改革中的难点、堵点问题,通过联合征文、交流座谈、驻点调研等多种方式,强化沟通合作。经友好协商,双方按照“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建共赢”的原则,签订了多角度、多领域合作共建协议,从人员交流、培训实践、信息共享、平台共建等方面展开对接。

菅从进一行还考察了宿豫区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宿豫区人民法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宿迁生态文明司法保护展示馆等。考察结束后,菅从进一行分别与法院干警就司法改革理念、民商事疑难热点问题、未成年人保

护三个方面展开座谈。宿豫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统战部副部长张成龙对法学专业实践基地的成立表示祝贺,并围绕全区法学理论工作的开展提出意见。下一步,宿豫区人民法院将积极落实上级法院“推动审判高质量发展,打造最具竞争力现代化法院”的目标定位,立足司法职能,做足做深调查研究,通过“理论+实践”双向培育,采用多元化、多渠道的培养模式,进一步提升干警理论素养和执法办案能力,形成“头雁齐飞、强雁跟飞、群雁齐飞”的新局面。

(张家宁)

## 宿迁交警部门温馨提醒广大电动车车主:

### 请主动拆除私自加装的电动车遮阳篷

■ 张荃荃

“同志,电动车遮阳篷不能私自加装,很危险!”近日,在市区世纪大道与洪泽湖路交叉口,宿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正在纠正私自加装车篷的违法行为。

随着天气转冷,不少电动车车主为了遮风挡雨,选择给自己的电动车

安装遮阳篷,这其实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电动车私自加装车篷会改变车身结构和重心,导致整体稳定性下降,易发生失控侧翻的事故,固定架、玻璃等也容易对驾乘人员产生二次伤害。为进一步强化电动车源头管理,近期,我们加大了路面查处力度,对路面上安装遮阳篷的电动车发现一起,纠正一起。”宿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秩序管

理大队副大队长王伟介绍。

遮阳篷支架安装的位置是车辆前方两侧,高度恰好跟成年人头部高度相同,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固定架很容易刺伤驾驶员和路侧行人。另外,给电动车安装遮阳篷后,会使电动车驾驶员的视角受到限制,扩大了行车途中的视觉盲区范围,特别是阴雨天出行时容易产生雾气,严重影响

视线,增加了碰撞事故的发生率。因电动车加装遮阳篷而引发的交通事故时有发生。

宿迁交警部门温馨提醒广大电动车车主:私自加装遮阳篷很危险!如已加装,请主动拆除。宿迁交警部门同时提醒广大电动车销售商和修理厂家,安装遮阳篷、改装电动车都属于违法行为,切勿为了谋取利益而违法。

## 张雨沫:扎根书记员岗位 书写青春华章



■ 张家宁

10月12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苏省委省级机关工作委员会、江苏省总工会共同举办全省法院书记员岗位业务技能竞赛。比赛中,宿豫区人民法院民一庭书记员张雨沫发挥出

色,荣获“全省法院书记员业务标兵”称号,并被推荐申报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江苏省技术能手。

得知张雨沫在竞赛中取得好成绩,熟悉她的领导同事并不惊讶。“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看到了她平时的努力,就会知道这个成绩是自然发生

的结果。”宿豫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沈广欣慰地说。

自从2018年进入宿豫区人民法院工作,张雨沫先后任执裁庭、立案庭、民一庭书记员。工作中,张雨沫认真学习,提升素质,层层历练,步步进取,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凡的业绩。

她,是当事人心中认真负责的书记员

“喂,你好,请问是法院的工作人员吗?我是这起民间借贷案件的当事人,我想问一下起诉对方需要准备什么材料?开庭要带律师吗?要申请保全吗?怎么申请保全?”前不久,张雨沫遇到一位年纪较大的当事人。这位当事人对法院的诉讼程序不太了解,每经历一个程序,都要打电话咨询她。张雨沫总会耐心细致地为这位当事人答疑解惑。经过多次沟通,庭审最终顺利进行。

“书记员的职责就是在平凡的岗位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张雨沫说。

民事审判庭事务繁多,压在书记员身上的担子越来越重,加班加点是常态,但是张雨沫从不抱怨。

她,是大家口中的业务标兵

庭审记录是书记员工作中最重要的部分,也是最能反映书记员工作能力的关键环节。在刚参加工作时,虽然张雨沫的速录技能过硬,但由于工作经验不足和法律专业知识薄弱,在庭审记录上曾备受打击。

为了提高庭审笔录质量,张雨沫经常向身边优秀书记员请教,主动向法官提前了解案件情况,认真阅读相关案件材料。经过很长一段时期的努力,张雨沫的庭审记录能够全面准确、客观真实地反映庭审现场的情况,多次获得法官、当事人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她说:“兴趣和习惯是一种隐形的力量,能让人持久地为一件事付出。我喜欢现在的工作,希望把它做好,所以愿意为之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

多一个铃铛多一声响,多一支蜡烛多一束光。张雨沫说,她把今天的业绩作为明天的起点,继续用严谨务实的工作态度、锲而不舍的钻研精神,在平凡的岗位上奉献自己的光和热。

## 出售客户个人信息 被判刑并处罚金

“请问需要低息贷款吗?”“最近考虑置换新车吗?”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可能会接收到各种垃圾短信、电话骚扰,让人不胜其烦,这很有可能是你的个人信息被泄露了。

近日,沐阳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了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案件,被告人钟某因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判刑。

【法院审理】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9年3月至2021年1月期间,被告人钟某为谋取非法利益,利用工作之便,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以与同行交换客户信息的方式,获取大量小区业主的姓名、电话等信息,先后向张某、顾某、沈某等十余个装修从业者出售,提供多家楼盘业主信息共计3万余条,并从中非法获利共计2.4万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钟某出售公民个人信息,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钟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罪名成立,予以支持。被告人钟某归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依法予以从轻处罚。被告人钟某退出违法所得,酌情予以从轻处罚。被告人钟某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予以从宽处理。最

【法官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法官提醒】

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发展,公民个人信息被泄露的事件时有发生,网络平台、房产中介、保险公司、银行……我们所到之处个人信息皆有留存。在此提醒大家,要注意保护个人信息,提高职业操守,规范从业行为,自觉承担客户个人信息的保护义务,不要心存侥幸,以身试法,否则将会像本案被告人一样,受到法律的严惩。

(李金宝)